

南昌大学部门函件

南大教函〔2021〕66号

南昌大学关于加强夏季学期教学工作的指导意见

校内各单位：

三学期制是学校落实现代大学教学管理制度的重要举措，实施六年来，极大地促进了学校创新创业实践教育，在优化课程体系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上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但夏季学期的教学组织管理还存在着发展不均衡，成效不显著，管理不到位等突出问题，导致三学期制的效能未得到充分发挥。为提高夏季学期教学质量，丰富教育教学内涵，创新教学组织管理，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：

一、强化责任，进一步明确和落实各教学单位的职责和工作任务

（一）加强学校统筹，提高夏季学期教学组织管理水平。教务处是夏季学期教学组织的综合管理部门，要按正常教学管理要求加强夏季学期的统筹管理，强化工作指导和督促检查，确保各项教学任务保质保量完成；学校各职能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，保证夏季学期改革的各项保障措施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强化以学院为主管理，切实把各项要求落实到每个专业年级。学院是夏季学期教学组织实施主体，要按正常教学要求做好教学安排，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年级差异，从教学

规律出发，全面规划夏季学期教学活动，精心组织确保夏季学期教学活动落地落实落细。

（三）强化教师职责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教师是各项教学活动的具体组织者，要树立夏季学期也是正常的教学学期的认识，切实肩负起教师职责，按教学计划要求精细实施各项工作任务；各学院要合理安排教师工作，加强教师思政教育和工作考核。

二、抓住重点，认真解决好当前影响夏季学期教学工作的突出问题

（一）科学制订夏季学期教学计划，明确各专业各年级教学内容。

1. 夏季短学期教学安排要与春秋长学期教学安排有机融合，短学期作为长学期的拓展、补充和提高。长学期的课程注重理论积累，短学期的安排注重实践能力培养；长学期课程安排要注意层次、连贯性，让大多数学生感到紧张、有压力，短学期要相对丰富、灵活，有趣味性、有选择性。

2. 夏季短学期重点安排以培养创新创业实践能力为目标的实习实践、临床实训、项目学习、科技创新训练、技能培训、兴趣拓展等；以增强国际视野、增长见识为目标的国外交流交换、国内交流交换、短期学习、社会调查等；以加强通识教育、提高人文素质、大师培育为目标的高水平讲座、人文素质讲座、学科专业发展方向讲座等；以补充、完善长学期短缺课程为目标的具有“短平快”特点的专业特色课程、课程设计、创新创

业课程、专业辅修课程、实验补修等。

3. 夏季短学期的教学安排要充分考虑不同专业不同年级的特点。各学院要以专业、年级为单位做好逐专业、逐年级的教学项目安排,教学安排要覆盖全体学生,贯穿整个夏季学期,使教学活动有章可循,避免出现以小部分学生代替全体,以短时间活动代替整个学期的现象。

(二) 严格执行教学计划, 切实提高教学质量。

1. 各学院要规范夏季学期教学运行管理, 制订详细的实施方案, 加强教师管理, 使各项教学计划任务落到实处。

2. 各学院要拓展和合理配置教学资源, 为教学计划的顺利实施提供条件。一是充分挖掘校内资源, 调动广大教师特别是知名教授的积极性, 引导他们在夏季学期开设学科专业前沿课程、到实验室指导学生从事科技创新活动等, 拓展科研优势向本科教学转化的途径。二是充分拓展国外、校外教学资源, 利用各高校短学期教师相对自由及便于交流交换的条件, 聘请校外教学来担任一些课程的主讲教师或开设讲座, 也可派出一些教师到其他高校讲学或进修, 从而实现优势互补。三是加强与政府、企业和高校间的各类战略联盟, 加强多种渠道的合作, 在一定程度上也是扩大自身教育教学资源的一种方式。

3. 加强学生选课指导。由于实施夏季短学期会涉及各类教学、实践资源在同一时段发生, 为了让学生利用好夏季短学期的学习时间, 对学生选择学习项目的指导尤为重要, 使各类教学资源得到均衡利用。

4. 各学院要加强夏季学期教学过程的检查，严格教学过程管理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确保夏季学期各项教学任务高质量实施。

（三）严格规范考核制度，完善学生学业评价。夏季学期各类教学活动均应进行正常的考勤和考核，学分课程成绩合格者方可获得相应学分，学生夏季学期的学习状态应纳入综合考评。

（四）健全工作机制，强化教学管理。为提高夏季学期教学质量，校内各单位要坚持以教学为中心，深化教学管理改革，合理利用教学资源，完善工作规章制度，不断提高教学管理工作水平。

（五）强化教学督导，防范出现不实现象。教学督导与评估办公室组织校院两级督导专家、教学与学工管理人员联合督导组对夏季学期教学情况进行全面督查。

（六）加强条件保障，确保改革顺利进行。计划财务处安排适当的夏季学期教学运行经费；后勤保障部门做好后勤保障服务，确保学校各项工作正常开展；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要做好实验室的开放与安全管理，确保实践教学活动开展；学生工作处要加强学生管理，做好夏季学期学生安全稳定工作。

三、加强领导，建立和完善夏季学期组织管理的工作机制

（一）各学院要把夏季学期教学组织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

程，研究制订夏季学期的具体教学安排，排出课表，上报教务处；应制订相关措施，加强教师教学业绩考核，并与学校正在实施的薪酬改革结合起来，为夏季学期教学改革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二）教务处和教学督导评估办公室要加强工作指导和督促检查，安排好合理的教学运行经费，保障夏季学期改革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各职能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，强化夏季学期的后勤服务保障。

（四）学校将把各学院夏季学期改革实施成效、督导评估结果予以公布，并纳入年终学院人才培养考核。

各教学单位、各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深刻认识夏季学期教学改革的重要性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切实抓紧抓实，要进一步发挥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形成合力，共同开创夏季学期教学工作的新局面。

教务处

2021年6月3日